

云浮市云城区财政局

资金证明

云城区南盛镇镇村农房风貌管控提升和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（二期），项目总投资为920万元。资金来源为2024年第一批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中安排334万元，余下部分由后续年度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及镇自筹资金解决。并请南盛镇政府加强与区农水局的沟通，协调后期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分配计划，以弥补项目资金缺口，避免出现政府隐性债务。

